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9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65,851,922.7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金融要素运行情况、中国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调整，资产配置组合主要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并根据风险的评估和建议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p> <p>4、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p>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参与信用衍生品交易。本基金将根据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审慎开展信用衍生品投资，合理确定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金额、期限等。同时，本基金将加强基金投资信用衍生品的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风险管理，合理分散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集中度，对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0%+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A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C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933	016934	02058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45,240,607.48 份	1,881,571,075.96 份	439,040,239.31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4月1日-2024年6月30日）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A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C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F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29,911.90	7,088,101.27	2,713,142.40
2. 本期利润	5,880,345.28	9,528,069.22	3,543,214.9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4	0.0097	0.009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7,618,449.57	1,981,871,733.32	463,803,975.5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8	1.0533	1.05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	0.03%	0.59%	0.01%	0.45%	0.02%
过去六个月	2.17%	0.02%	1.26%	0.01%	0.91%	0.01%
过去一年	3.73%	0.03%	2.40%	0.01%	1.3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8%	0.02%	4.14%	0.01%	1.54%	0.01%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9%	0.03%	0.59%	0.01%	0.40%	0.02%
过去六个月	2.06%	0.02%	1.26%	0.01%	0.80%	0.01%
过去一年	3.52%	0.03%	2.40%	0.01%	1.12%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33%	0.02%	4.14%	0.01%	1.19%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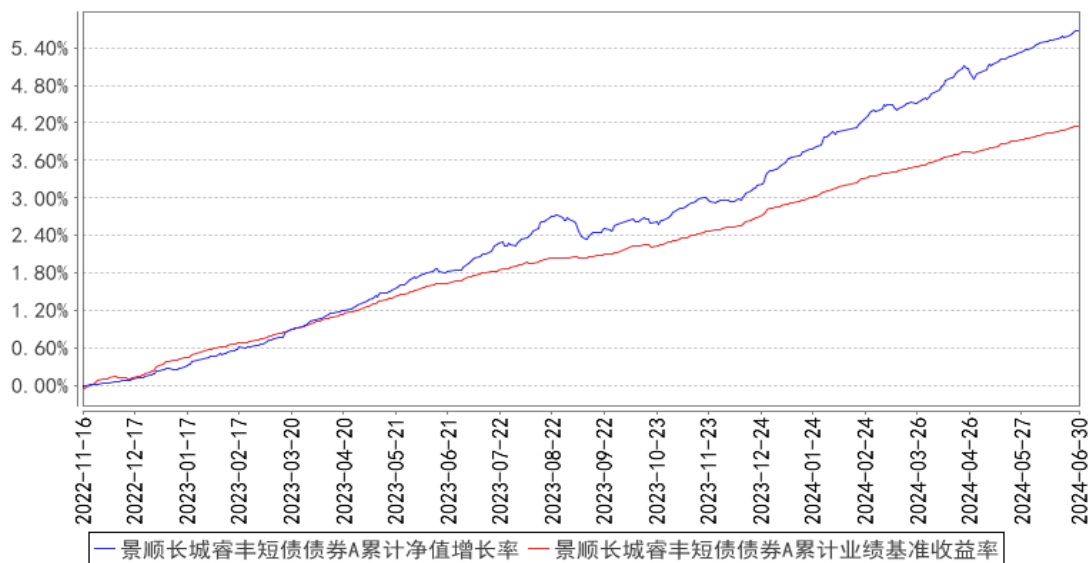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 F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	0.03%	0.59%	0.01%	0.4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4%	0.03%	1.14%	0.01%	0.70%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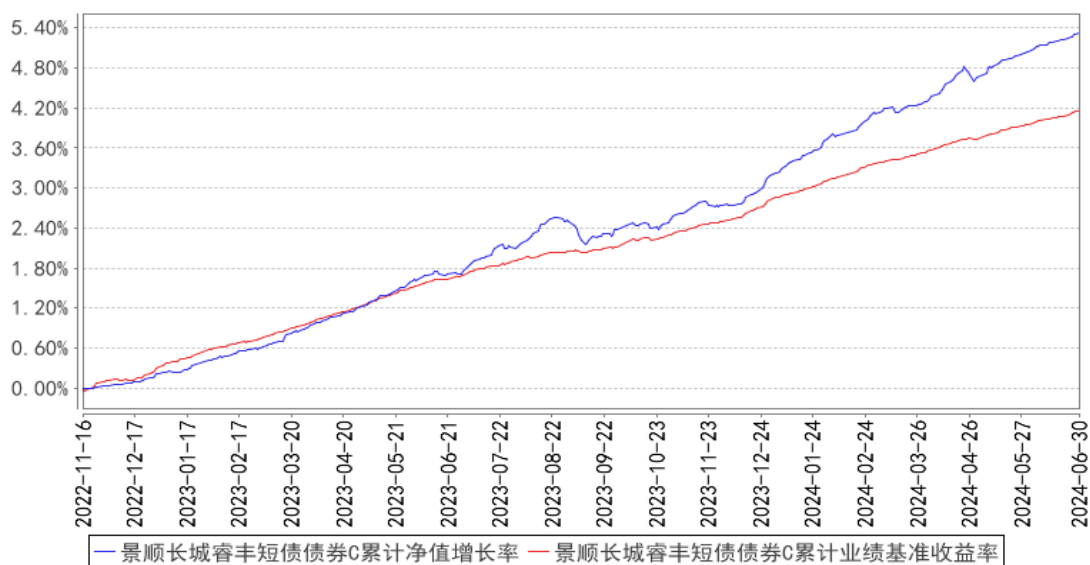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增设 F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开始对 F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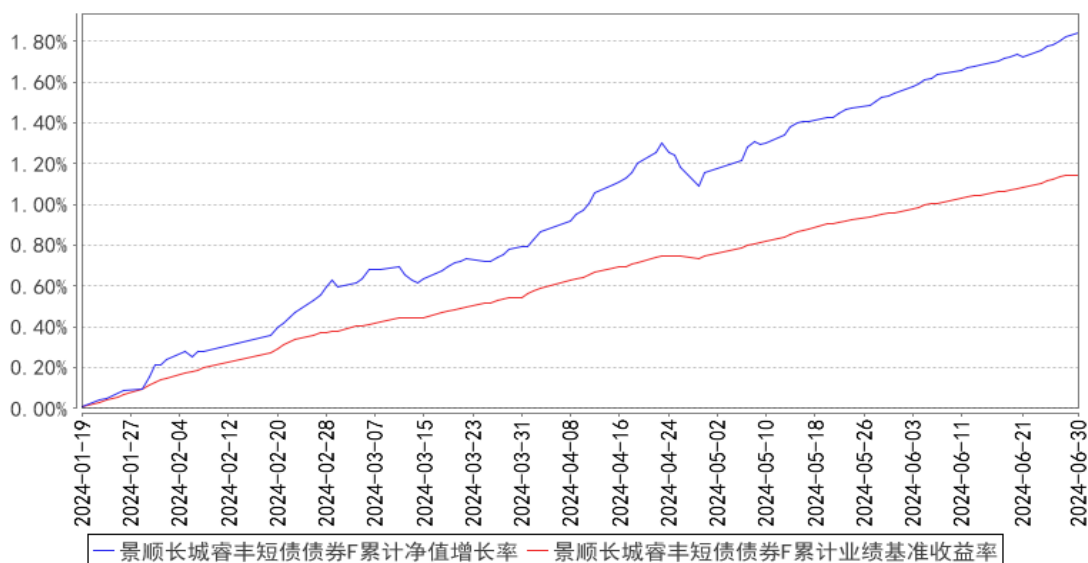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4 年 1 月 17 日起增设 F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威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11 月 16 日	-	13 年	管理学硕士。曾任平安利顺货币经纪公司债券市场部债券经纪人。2013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信用研究员，自 2016 年 4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具有 13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陈健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11 月 16 日	-	8 年	金融硕士。曾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用研究部信用评估研究高级经理。2019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定收益

					部信用研究员，自 2021 年 2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有 8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海外方面，美联储 6 月 FOMC 决议将基准利率维持在 5.25%-5.5%，点阵图将 2024 年降息次数

从 3 次下调至 1 次。虽然一季度美国 GDP 增速放缓，但个人实际消费以及私人部门投资显示内生增长动能仍然较强；就业方面，劳工市场的再平衡仍在持续，且一部分劳工指标已接近疫情前水平，工资增速仍然偏高，整体看就业市场仍然较强；通胀方面，近期通胀有所放缓。整体来看，美元指数走强，人民币汇率相对承压。

国内方面，一季度经济实现了较为强劲的开局之后，二季度经济边际有所走弱，多项经济指标放缓。5、6 两月 PMI 重新跌入收缩区间，基建投资逐月下滑，居民消费未能延续向上修复态势，货币增速下滑，反映出经济企稳回升的过程遭遇波折。国内经济结构性亮点依然在出口，出口增速在全球制造业周期上行以及基数走低的背景下大幅好转，带动工业生产保持韧性，但是内需在地产持续下行、居民预期偏弱的背景下仍旧疲弱。金融数据方面，二季度信贷投放大幅走弱，4、5 两月合计同比少增 3988 亿元。除了内生融资需求疲弱外，监管层防止资金“沉淀空转”以及金融业增加值核算改革等因素都对信贷投放造成冲击。地产销售端和投资端的表现依旧疲弱，相比一季度跌幅有所加深，投资端的跌幅逐月扩大，5 月累计同比下跌 10.1%。制造业投资延续了去年以及今年一季度的亮眼表现，4、5 两月投资增速保持在 9%以上的高增速，并且设备投资表现尤其突出，5 月增速上行至 18%。消费有所放缓，未能延续今年一季度向上修复的态势，二季度 4、5 两月社零平均增速 3%，相比一季度的 4.7%有所回落。

货币方面，在监管层防止资金“沉淀空转”的大背景下，二季度“资金分层”现象明显缓解，R007 与 DR007 的价差收窄，非银融资成本明显下行，资金价格相对宽松，也进一步推动中短端品种收益率下行。

二季度以来，债券收益率延续今年以来快速下行趋势，相较于一季度末，5 年期国债下行 22BP 至 1.98%，10 年期国债下行 8BP 至 2.21%，曲线形态陡峭化，中短端品种收益率下行幅度更大。

展望未来，债券收益率在二季度继续大幅下行后，整体收益率已处在偏低水平。但“资产荒”格局尚未扭转，债市收益率短期内大幅上行概率与空间预计有限。在经历前期收益率的快速下行后，短期市场可能有一定止盈压力，后续收益率波动可能加大。另一方面，随着监管对于长端品种收益率的多次提示，后续仍需观察央行买卖国债的落地情况以及对市场的冲击。

组合操作方面，报告期内，组合仍以持有短久期中高等级信用债为主。由于看好债市各类利差压缩，组合在二季度适当增加稍长 2-3Y 中高等级信用债仓位，获取超额收益。展望三季度，虽然目前杠杆套息空间减弱，但预计资金面仍将保持相对平稳，套息策略预计仍可增厚收益，组合计划仍以短久期信用债为主，适当通过杠杆策略提高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4 年 2 季度，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4%，业绩

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9%。

2024 年 2 季度，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9%。

2024 年 2 季度，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F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20,048,124.90	94.84
	其中：债券	3,820,048,124.90	94.8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025,346.13	1.6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48,134.62	0.07
8	其他资产	136,995,795.96	3.40
9	合计	4,028,017,401.6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59,948,479.65	63.7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2,499,251.77	5.34
4	企业债券	14,461,472.13	0.4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71,302,443.59	14.58
6	中期票据	729,534,104.97	22.5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544,801,624.56	16.85
9	其他	-	-
10	合计	3,820,048,124.90	118.1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28022	20 民生银行二级	3,110,000	318,577,323.29	9.85
2	012481747	24 粤能源 SCP001	2,000,000	200,042,871.23	6.19
3	2023005	20 平安人寿	1,750,000	178,524,567.12	5.52
4	2228015	22 浦发银行 03	1,700,000	172,419,719.45	5.33
5	1920046	19 宁波银行二级	1,450,000	151,313,601.09	4.6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的处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地方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74.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309,2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6,685,321.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6,995,795.9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睿丰短 债债券 A	景顺长城睿丰短 债债券 C	景顺长城睿丰短 债债券 F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6,121,003.54	486,029,521.30	143,973,176.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41,004,351.24	2,503,506,187.25	508,092,041.3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1,884,747.30	1,107,964,632.59	213,024,979.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5,240,607.48	1,881,571,075.96	439,040,239.3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